

等別(級)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環保行政

科目：環保行政學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日前已完成「廢棄物清理法」與「資源回收再利用法」整合為「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」之草擬。請描述該法律草案所揭櫫的 5R 指的是什麼？並申論說明本法律草案如何區分「廢棄物」與「可回收再利用之資源」？(20分)
- 二、環境資訊之揭露公開，有助於提升人民對環境現況的掌握及對政府環境施政的認識與信任。請問在我國現有之「環境影響評估法」中如何實現環境資訊的揭露公開？也請任舉一例說明：我國目前的環境行政施政中，除上述所提及的環境影響評估法的制度外，還有其他那些環境資訊之公開機制？(20分)
- 三、試說明何謂「綠色消費」？並請說明「環保標章」與「綠色消費」的關聯性。(20分)
- 四、試說明比較在公害糾紛的處理上，除依「公害糾紛處理法」所規定的機制外，當事人尚有那些適法的方法可以使用？有何差別？(20分)
- 五、碳足跡指的是什麼？在低碳觀光的規劃中，有那些面向可以納入碳足跡的概念加以管理，試申論之。(20分)